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5-050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暨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为整合及优化资源配置，聚焦资源发展光学主业，降低综合运营成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山联合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汽车”）以 3,000 万元向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毫米汽车”）出售所有毫米波雷达相关的研发成果、设计资料、知识产权、未履行订单及客户关系等，以及联合汽车以自有资金向毫米汽车增资 1,500 万元取得其 30%的股权。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公司 5%以上股东刘鸿先生控制下的中山市联芯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芯基金”）持有毫米汽车 14.286%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有关规定，联合汽车拟通过增资入股毫米汽车方式与联芯基金共同投资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获得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董事/监事回避表决。

本次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一）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手方、对外投资标的的）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G18C7H7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珂

成立日期：2025-10-13

注册资本：3,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系说明：毫米汽车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鸿实际控制中山市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参股的企业，公司增资前与其无关联关系。

2、主要财务数据

毫米汽车为新成立的公司，目前未有财务数据。

（二）中山市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6TT9KXY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博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07-21

注册资本：3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

经查询，联芯基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系说明：联芯基金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鸿控制的企业，同时，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联芯基金 30%的合伙份额。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2 月（已经审计）
总资产	20,876.46	20,977.85
净资产	20,819.68	20,921.06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01.38	-524.03

三、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资产出售事项

1、出售资产范围

本次出售的资产为联合汽车毫米波雷达的业务资产，具体转让的业务资产范围指联合汽车合并报表范围内（即包括联合汽车及其子公司）所有毫米波雷达相关的研发成果、设计资料、知识产权、未履行订单及客户关系等。具体如

下：

研发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文档、技术秘密、源代码、知识产权（专利、商标、著作权）；

设计资料：产品设计图、原型、规格说明书等；

订单合同：截至移交日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全部订单及对应客户合同，各方共同促使客户同意订单、客户关系、供应商代码转移至毫米汽车；

联合汽车下属全资子公司西安锐进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名下的毫米波暗室、网络分析仪、电脑等研发及办公设备，以及联合汽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雷达测试车、电脑等毫米波雷达业务相关的研发及办公设备。

本次出售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定价依据

本次出售资产的定价根据评估结果确定，经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5]第【174】号），以2025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联合汽车出售的资产评估价值为3,000.74万元。

双方以上述评估价值为基础，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业务资产转让的交易对价为3,000万元。

本次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外投资事项

联合汽车以现金方式以1元/每注册资本的价格向毫米汽车增资1,500万元，增资完成后持有其30%股权，毫米汽车注册资本由3,5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本次增资前后，毫米汽车的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中山市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14.2860%	500	10.0000%
深圳市萝卜智驾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	50.0000%	1,750	35.0000%
王珂	1,250	35.7140%	1,250	25.0000%
中山联合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	-	1,500	30.0000%
合计	3,500	100.0000%	5,000	100.0000%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方

甲方（转让方）：中山联合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广东毫米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丙方一（乙方现有股东）：深圳市萝卜智驾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二（乙方现有股东）：中山市联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三（乙方现有股东）：王珂

（二）协议主要内容

1. 转让的标的资产

甲方拟将毫米波雷达的业务资产转让给乙方，具体转让的业务资产范围指甲方合并报表范围内（即包括甲方及甲方子公司）所有毫米波雷达相关的研发成果、设计资料、知识产权、未履行订单及客户关系等（房产、生产线、存货除外）。

2. 转让价格

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5]第【174】号），以2025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3,000.74万元。以上述评估价值为基础，各方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业务资产转

让的总交易对价合计为3,000万元。

3.转让价款支付安排

（1）本协议签订后的3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第一期款项1,000万元；甲方必须在乙方支付剩余款项前，完成对乙方现金增资1,500万元的实缴义务；

（2）除供应商代码之外其他全部业务资产交割完成后的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第二期款项1,000万元；

（3）毫米波雷达的全部供应商代码所属主体变更为乙方后的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尾款1,000万元。各方确认，由乙方负责供应商代码的主体变更手续办理，并且全部手续应在本协议签订后12个月内办理完成，甲方承诺全力配合乙方完成相关手续。非因甲方原因导致前述供应商代码的主体不能完成变更的，乙方应当在前述12个月届满后的10日内向甲方支付尾款1,000万元。

4.排他性采购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甲方仅保留毫米波雷达业务的生产制造，乙方具备毫米波雷达业务的研发、设计、市场开发、销售等资产和资源：（1）甲方为乙方进行受托生产，其生产制造的毫米波雷达产品将优先满足乙方的采购需求；（2）乙方销售的毫米波雷达产品仅向甲方独家采购，未经甲方同意或除非甲方的产量不能满足需求，不得直接或间接向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采购。

本次甲方、乙方之间关于毫米波雷达产品的排他性采购约定有效期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乙方受让甲方雷达生产制造产线或其他协议解除止。

以上排他性采购安排的具体交易细节，包括采购数量、采购金额、规格型号、物料范围（如需）、交付标准等内容以各方后续签订的有关合同为准。

5.雷达生产设备转让的特别约定

在本协议签署完毕后的24个月内，乙方应向甲方购买三条毫米波雷达生产线，交易价格为本协议签约日该三条毫米波雷达生产线的账面价值。

6.联合汽车对毫米汽车增资

联合汽车拟以1,500万元人民币向毫米汽车增资，增资价格为1元/每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联合汽车将持有毫米汽车30%的股权，其他三名股东深圳市萝卜智驾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芯基金、王珂分别持有毫米汽车35%、10%、25%股权。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联合汽车的日常生产经营。出售资产涉及的研发、设计、市场开发等人员将按“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与毫米汽车签署劳动合同。除此以外，不涉及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汽车行业中对供应商审核要求高，叠加国际形势的复杂变化及汽车行业竞争内卷加剧的影响，公司经历多年的毫米波雷达业务开发，已在产品研发、制造、市场开拓方面投入较多资源，但尚未能形成具有竞争力的业务规模、品牌影响力及盈利能力，毫米波雷达已持续亏损且仍然需要面临持续的资源投入带来压力，使得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长期承压。因此，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对外出售毫米波雷达的研发、设计、市场开发、销售相关的业务及资产，及阶段性聚焦毫米波产品生产制造。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减少亏损项目的持续性研发投入，进一步优化资产及业务结构，并且集中资源发展盈利质量更高的安防监控镜头、新型显示和车载镜头业务等光学主营业务，推动公司整体经营的提质增效。

本次资产出售完成后，联合汽车继续保留车载镜头和毫米波雷达的生产制造业务，有效降低公司整体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有利于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本次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以上关联方未发生交易。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本次联合汽车出售资产事项交易是基于公司长期发展及资产结构优化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业务运营质量，且资产出售经过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出售价格公允合理，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事项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及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会议决议；
- 3、2025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各方签订的《增资及业务资产转让协议》；
- 5、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